

#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## 招标人声明

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（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）：

我单位就知识城东部快速路二期工程监理（标段一、标段二）招标工作，作出如下声明：本次招标公告描述的招标内容与图纸相符，与项目审批部门核准的招标范围相符，资金已落实。我单位保证本次招标内容和资料真实、完整，对虚假陈述承担责任。我单位承诺：招标文件无违法内容，【其中企业资信评分项总得分具有同等竞争力的潜在投标人不少于3名】。招标工作中如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责任，由我单位承担。

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（招标人公章）

2022年1月26日